

证券代码: 000931

证券简称: 中关村

公告编号: 2020-080

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(控股)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(控股)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7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,2020年8月17日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如期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,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研究,形成以下决议:

一、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;

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表决结果: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摘要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公告,公告编号:2020-081、2020-082。

二、监事会对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审核意见;

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;

表决结果: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监事会在全面了解、审核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后,对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发表如下书面意见: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本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三、《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；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执行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，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及信息披露违规情况；公司对资金的使用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《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备查文件：

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七日